

沈 康

现任广州美术学院建筑艺术设计学院院长，教授、院学术委员会委员、硕士研究生导师。中国美术家协会、建筑艺术委员会委员、环境设计委员会委员；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库专家、广东省艺术设计高级专业资格评审委员会委员；广东省“千百十工程”省级培养对象。

1990年毕业于重庆大学（重庆建筑工程学院）城市规划专业，1993年于该校获建筑学硕士学位；2011年于华南理工大学获建筑学博士学位。

广泛关注城市、建筑与艺术在当代语境下的意识呈现、互动与设计实践，目前主要的研究包括：现代建筑与艺术中的视觉观念，微观视角的建筑学研究与环境介入的策略，地域文化的批判性研究，以及面向城市和社会的文化创新以及创意产业研究；先后主持、参与多项重大的科研课题，研究成果曾获邀参加威尼斯建筑双年展，并主持策划“速递广州：都市的景观与影像”等学术展览；出版了《空间的形式实验》、《建筑空间实验教学研究专辑》等学术专著，并在权威学术刊物上先后发表了30多篇学术论文。

专注于空间设计的实验性教学，并长期致力于推动国际合作与交流，主持了一系列跨专业、跨校际、关注前沿课题的国际合作课题研究、工作坊与交换教学，与英国、美国、意大利、挪威、印度等国的院校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，并多次受邀在国内外多所大学讲学。

2005年成立无象设计工作室，多方位地进行相关设计实践与研究；先后获得全国最有影响力中青年设计师、全国杰出青年室内建筑师、全国有成就的资深室内建筑师等荣誉称号。设计作品曾多次入选获亚太室内设计双年大奖赛、“为中国而设计”全国环境艺术设计大展、中国室内设计大奖赛并获奖，规划设计获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二等奖、广东省优秀城乡规划设计一等奖等。

工作学习经历：

1986年9月-1990年7月，就读于重庆大学（重庆建筑工程学院）城市规划专业，获工学学士学位。

1990年9月-1993年7月，就读于重庆大学（重庆建筑工程学院）建筑学专

业，获工学硕士学位。

2004年9月-2011年12月，于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攻读建筑历史与理论方向博士研究生，获工学博士学位。

1993年7月至今，任教于广州美术学院。

2004年7月，英国建筑联盟建筑学院（AA SCHOOL）访问教师。

2002年2月-2008年12月，兼任上市企业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002482）总设计师。